

##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15年6月15日（星期一）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6月17日（星期三）以非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7人，分别为贾红生先生、裴万柱先生、华立新先生、陈刚先生、耿成轩女士、林爱梅女士、赵春祥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一、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公司经过战略转型，已经发展成为集烟气治理、水利及水环境、生态环境治理、固废污染物处理、节能服务等业务于一体且在上述领域都具有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治理上市公司。为使本公司名称能更贴切地反映现在及未来从事业务领域，公司计划将中文名称由“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Xuzhou Combustion Control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Xuzhou Kerong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Co., Ltd.”。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原《公司章程》第四条 公司名称：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uzhou Combustion Control Technology Co., Ltd.

现修改为：第四条 公司名称：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uzhou Kerong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Co., Ltd.

(二)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燃烧及控制、节能、环保及新能源设备、锅炉、钢结构的工程设计、制造、成套、销售、安装、调试、运行及管理、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可调整经营范围。

现修改为: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是:烟气治理、水利及水环境、生态环境治理、环境监测、固废污染物处理、节能等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燃烧及控制、节能、环保及新能源设备、锅炉、钢结构的工程设计、制造、成套、销售、安装、调试、运行及管理、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总承包;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可调整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7月3日(星期五)下午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2015年6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编号为2015-44公告。

特此公告。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七日